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6932)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板南路 653 號 15 樓  
電 話：(02)8221-2020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次/編號/索引</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資產負債表	8
五、	綜合損益表	9
六、	權益變動表	10
七、	現金流量表	11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2 ~ 34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 ~ 29
	(七) 關係人交易	29
	(八) 質押資產	2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0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十二)	其他	30 ~ 3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3 ~ 34
(十四)	部門資訊	34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四)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六(十四)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三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四
	研發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五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六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5551 號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之存在性

### 事項說明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六)；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會計科目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一)及(二)。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1,936 仟元及新台幣 108,700 仟元，合計占總資產之 61%。由於前述資產佔總資產比重高，且由於該資產存有先天性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之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函證銀行帳戶並取得金融機構回函，確定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之存在及權利、義務。
2. 驗證銀行帳戶函證對象必要資訊的真實性。
3. 抽查公司鉅額現金收支之交易，確認其交易性質係為營業所需。

#### **受託開發服務收入之存在性**

##### 事項說明

受託開發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九)；營業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四)。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目前主要業務係以受藥廠委託開發各式學名藥新劑型服務為主，民國 111 年度受託開發服務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2,680 仟元。考量受託開發服務收入為公司主要交易事項，對財務報告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受託開發服務收入之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檢視銷售對象相關產業背景等資訊。
2. 檢視合約之內容，確認管理階層認列收入符合合約之約定及相關會計準則之規定。
3. 確認受託開發服務收入之履約義務已提供，且已取得客戶簽收文件確認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

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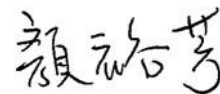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顏裕芳

會計師


鄧聖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5 日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936	14	\$ 2,561	1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動		108,700	47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3	-	-	-
1410	預付款項	六(三)	5,071	2	1,365	10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45,730</u>	<u>63</u>	<u>3,926</u>	<u>29</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八	73,346	32	6,454	4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	1,802	1	2,004	15
1780	無形資產		502	-	486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六)	8,553	4	511	4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84,203</u>	<u>37</u>	<u>9,455</u>	<u>71</u>
1XXX	<b>資產總計</b>		<u>\$ 229,933</u>	<u>100</u>	<u>\$ 13,38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b>流動負債</b>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 5,764	3	\$ 902	7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054	-	790	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13	-	12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7,231</u>	<u>3</u>	<u>1,704</u>	<u>13</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八)及八	41,600	18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69	1	1,221	9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42,369</u>	<u>19</u>	<u>1,221</u>	<u>9</u>
2XXX	<b>負債總計</b>		<u>49,600</u>	<u>22</u>	<u>2,925</u>	<u>22</u>
<b>權益</b>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100,865	44	15,397	11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十二)	110,718	48	368	3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三)	(31,250)	(14)	(5,309)	(40)
3XXX	<b>權益總計</b>		<u>180,333</u>	<u>78</u>	<u>10,456</u>	<u>7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229,933</u>	<u>100</u>	<u>\$ 13,381</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玉龍




經理人：梁耀仁



會計主管：張淳淳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	\$ 2,680	100	\$ -	-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八)	( 1,508)	( 56)	-	-
5900 營業毛利		1,172	44	-	-
營業費用	六(四)(五)(九)				
	(十)(十八)				
	(十九)				
6200 管理費用		( 16,660)	( 622)	( 2,482)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5,410)	( 575)	( 2,81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2,070)	( 1197)	( 5,299)	-
6900 營業損失		( 30,898)	( 1153)	( 5,29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五)	328	12	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 280)	( 10)	-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 400)	( 15)	( 1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352)	( 13)	( 10)	-
7900 稅前淨損		( 31,250)	( 1166)	( 5,309)	-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	-	-	-
8200 本期淨損		(\$ 31,250)	( 1166)	(\$ 5,30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250)	( 1166)	(\$ 5,309)	-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 0.08)		(\$ 0.0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玉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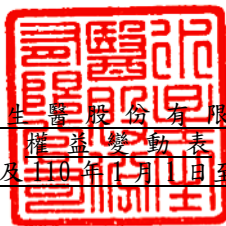


經理人：梁耀仁



會計主管：張淳淳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資 本 公 積					計
		普 通 股	發 行 溢 價	工 認 股 權	資 本 公 積 一 員	待 彌 補 虧 損 合	
<u>110 年 度</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00	\$ -	\$ -	(\$ 409)	(\$ 209)
		本期淨損	-	-	-	(5,309)	(5,3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309)	(5,309)
	六(十一)	現金增資	392	15,582	-	-	15,974
	六(十三)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09)	-	409	-
	六(十一)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4,805	(14,805)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5,397	\$ 368	\$ -	(\$ 5,309)	\$ 10,456
<u>111 年 度</u>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5,397	\$ 368	\$ -	(\$ 5,309)	\$ 10,456
		本期淨損	-	-	-	(31,250)	(31,2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1,250)	(31,250)
	六(十一)	現金增資	4,000	196,000	-	-	200,000
	六(十三)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5,309)	-	5,309	-
	六(十一)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81,468	(81,468)	-	-	-
	六(十)	股份基礎給付	-	-	1,127	-	1,127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00,865	\$ 109,591	\$ 1,127	(\$ 31,250)	\$ 180,33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玉龍



經理人：梁耀仁



會計主管：張淳淳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損	(\$ 31,250)	(\$ 5,30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五) (十八) 2,620	929
攤銷費用	六(十八) 127	43
利息費用	六(十七) 400	11
利息收入	六(十五) ( 328 )	( 1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十九) 1,12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預付款項	( 3,706 )	( 1,35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4,862	896
其他流動負債	401	1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25,747 )	( 4,773 )
收取之利息	328	1
支付之所得稅	( 23 )	-
支付之利息	( 400 )	( 1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5,842 )	( 4,783 )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增加	( 108,700 )	-
取得不動產、廠房與設備	六(四) ( 68,510 )	( 6,982 )
取得無形資產	( 143 )	( 529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0 )	( 154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8,032 )	( 35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85,395 )	( 8,022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 300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二) 41,600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二) ( 988 )	( 394 )
現金增資	六(十一) 200,000	15,9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0,612	15,28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9,375	2,4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61	8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936	\$ 2,56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玉龍



經理人：梁耀仁



會計主管：張淳淳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6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藥品之研發及銷售。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600,000 及\$100,865。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七)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5 年
機器設備	3-7 年
辦公設備	3 年
租賃改良	3 年
其他固定資產	3-5 年

### (十)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

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 (十一)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專利權及電腦軟體，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均為 5 年。

####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

#### (十三)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



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十六)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係本公司與員工對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有共識之日。

##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十八)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十九) 收入認列

### 受託開發服務收入

1. 本公司與藥廠合作開發各式學名藥新劑型等相關服務。藥廠於簽約時即支付一筆不可退還之前期金，並於各里程碑達成時支付里程碑金，並包含未來新劑型藥品上市後以銷售基礎計算之權利金。收入係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率以實際發生之投入成本占總投入成本為基礎決定。
2. 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程付款，若服務提供之程度高於其已支付之款項，則認列合約資產；若客戶之款項高於已提供之服務，則認列合約負債，合約負債透過履約義務隨時間之完成認列收入。
3. 本公司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 (二十)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50	\$ 37
活期存款	19,186	2,524
定期存款	<u>12,700</u>	<u>-</u>
	<u>\$ 31,936</u>	<u>\$ 2,56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期間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08,700</u>	<u>\$ -</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收入	<u>\$ 143</u>	<u>\$ -</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08,700及\$0。
3. 本公司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 (三)預付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付產品開發費	\$ 2,538	\$ 900
留抵稅額	2,436	455
其他	<u>97</u>	<u>10</u>
	<u>\$ 5,071</u>	<u>\$ 1,365</u>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固定資產</u>	<u>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u>	<u>合計</u>
111年1月1日								
成本	\$ -	\$ -	\$ 5,693	\$ 190	\$ 912	\$ 187	\$ -	\$ 6,982
累計折舊	-	-	(301)	(23)	(177)	(27)	-	(528)
	<u>\$ -</u>	<u>\$ -</u>	<u>\$ 5,392</u>	<u>\$ 167</u>	<u>\$ 735</u>	<u>\$ 160</u>	<u>\$ -</u>	<u>\$ 6,454</u>
111年								
1月1日	\$ -	\$ -	\$ 5,392	\$ 167	\$ 735	\$ 160	\$ -	\$ 6,454
增添	41,904	18,117	346	192	-	453	7,498	68,510
折舊費用	-	(408)	(747)	(56)	(304)	(103)	-	(1,618)
12月31日	<u>\$ 41,904</u>	<u>\$ 17,709</u>	<u>\$ 4,991</u>	<u>\$ 303</u>	<u>\$ 431</u>	<u>\$ 510</u>	<u>\$ 7,498</u>	<u>\$ 73,346</u>
111年12月31								
成本	\$ 41,904	\$ 18,117	\$ 6,039	\$ 382	\$ 912	\$ 640	\$ 7,498	\$ 75,492
累計折舊	-	(408)	(1,048)	(79)	(481)	(130)	-	(2,146)
	<u>\$ 41,904</u>	<u>\$ 17,709</u>	<u>\$ 4,991</u>	<u>\$ 303</u>	<u>\$ 431</u>	<u>\$ 510</u>	<u>\$ 7,498</u>	<u>\$ 73,346</u>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固定資產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	\$ -	\$ -	\$ -	\$ -
累計折舊	-	-	-	-	-
	<u>\$ -</u>	<u>\$ -</u>	<u>\$ -</u>	<u>\$ -</u>	<u>\$ -</u>
110年					
1月1日	\$ -	\$ -	\$ -	\$ -	\$ -
增添	5,693	190	912	187	6,982
折舊費用	(301)	(23)	(177)	(27)	(528)
12月31日	<u>\$ 5,392</u>	<u>\$ 167</u>	<u>\$ 735</u>	<u>\$ 160</u>	<u>\$ 6,454</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5,693	\$ 190	\$ 912	\$ 187	\$ 6,982
累計折舊	(301)	(23)	(177)	(27)	(528)
	<u>\$ 5,392</u>	<u>\$ 167</u>	<u>\$ 735</u>	<u>\$ 160</u>	<u>\$ 6,454</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五)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辦公室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皆為3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停車位之租賃期間不超過12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多功能事務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帳面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房屋	\$ 1,202	\$ 2,004
運輸設備(公務車)	600	-
	<u>\$ 1,802</u>	<u>\$ 2,004</u>
	折舊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房屋	\$ 802	\$ 401
運輸設備(公務車)	200	-
	<u>\$ 1,002</u>	<u>\$ 401</u>

4.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800及\$2,405。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6	\$ 1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23	54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6	-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1,153 及 \$459。

(六)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4,625	\$ 157
預付無形資產款	3,764	200
存出保證金	<u>164</u>	<u>154</u>
	<u>\$ 8,553</u>	<u>\$ 511</u>

(七) 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勞務費	\$ 376	\$ 14
應付薪資及獎金	4,229	644
其他	<u>1,159</u>	<u>244</u>
	<u>\$ 5,764</u>	<u>\$ 902</u>

(八)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1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為111/04/26-131/04/26，自首次動用日起3年為寬限期，按月付息免攤還本金，寬限期滿後，每1個月為一期，共分204期平均攤還本息。	1.20%-1.575%	土地及建物	\$ 41,6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 41,600</u>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長期借款。

(九) 退休金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

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20 及 \$124。

(十) 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A	111.04.22	17,800 仟股	5 年	註
員工認股權計畫-B	111.09.22	15,000 仟股	5 年	註

註：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利：

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屆滿二年 33.33%，屆滿三年 66.66%，屆滿四年 100%。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1 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32,800	1.69
本期放棄認股權	(2,600)	1.00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30,200	1.75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 民國 111 年度無執行員工認股權之情形。
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為 1.75 元，加權平均合約期間為 4.52 年。
5.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二元樹評價模型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 格(元)	預期波 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A	111.04.22	\$1.04 (註1)	\$ 1.00	35.95% (註2)	5 年	0%	1.08%	\$ 0.36
員工認股權 計畫-B	111.09.22	0.82 (註1)	2.50	44.65% (註2)	5 年	0%	1.31%	0.10

註 1：以自由現金流量折現法及非控制權益折價比率評估，再以流動性價  
比率調整後計算而得。

註 2：以相關產業公司為參考公司，再以評價基準日之平均歷史 1 年波動  
度為參考值計算而得。

6.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費用為 \$1,127。

#### (十一)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分為  
2,4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00,865，每股面額新台幣 0.25 元。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11年度	
	股數(註1)	股數(註2)
1月1日	307,944	61,589
現金增資	80,000	16,000
變更股票面額	( 310,355)	-
資本公積轉增資	325,873	325,873
12月31日	<u>403,462</u>	<u>403,462</u>

	110年度	
	股數(註1)	股數(註2)
1月1日	4,000	800
現金增資	7,844	1,569
資本公積轉增資	296,100	59,220
12月31日	<u>307,944</u>	<u>61,589</u>

註 1：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0.05 元。

註 2：每股面額由新台幣 0.05 元追溯調整為新台幣 0.25 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8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變更股票面額為  
0.05 元，股份總數為 2,000,000 仟股，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完成  
變更登記。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6,000  
仟股，每股發行金額 0.5 元，並以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  
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完成變更登記。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1,844  
仟股，每股發行金額 8.5 元，並以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為增資基準日，  
於民國 110 年 5 月 20 日完成變更登記。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資本公積配發新股 296,100 仟股，每股配發 25 股，並以民國 110 年 10 月 7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0 日完成變更登記。
7.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50,000 仟股，每股發行金額 1 元，並以民國 111 年 3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8 日完成變更登記。
8.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股，每股發行金額 5 元，並以民國 111 年 7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民國 111 年 7 月 19 日完成變更登記。
9.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9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自資本公積提撥 \$81,468 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每股面額 0.25 元，總發行股數為 325,873 仟股，以變更面額後已發行股數 77,589 仟股計算，每股無償配發 4.2 股，並以民國 111 年 9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民國 111 年 9 月 23 日完成變更登記。

#### (十二)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三)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尚為累積虧損，故不適用盈餘分派議案相關資訊之揭露。
4. 有關員工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9 日及 110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 \$5,309 及 \$409 彌補虧損。

(十四) 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受託開發服務收入	\$ 2,680	\$ -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	\$ -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2,680	-
	<u>\$ 2,680</u>	<u>\$ -</u>

(十五)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143	\$ -
銀行存款利息	183	-
其他利息收入	2	1
	<u>\$ 328</u>	<u>\$ 1</u>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62)	-
其他損失	( 218)	-
	<u>(\$ 280)</u>	<u>\$ -</u>

(十七)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	\$ 26	\$ 11
銀行借款	374	-
	<u>\$ 400</u>	<u>\$ 11</u>

(十八) 成本及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508	\$ 16,221	\$ 17,729
折舊費用	\$ -	\$ 2,620	\$ 2,62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	\$ 127	\$ 127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3,422	\$ 3,422
折舊費用	\$ -	\$ 929	\$ 92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	\$ 43	\$ 43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14,414	\$ 2,89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127	-
勞健保費用	948	235
退休金費用	520	124
董事酬金	354	-
其他用人費用	366	173
	<u>\$ 17,729</u>	<u>\$ 3,42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並提撥不高於 5% 為董監事酬勞。
2.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尚為累積虧損，故未提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250)	(\$ 1,062)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77	2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173	1,060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2.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0年度	\$ 5,299	\$ 5,299	\$ 5,299	120年度
111年度	30,863	30,863	30,863	121年度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0年度	\$ 5,299	\$ 5,299	\$ 5,299	120年度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一) 每股虧損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31,250)	376,393	(\$ 0.08)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5,309)	276,581	(\$ 0.02)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均為淨損，致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未予以計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2. 計算每股虧損時，已考量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9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資本公積配發新股，並將每股面額由 0.05 元變更為 0.25 元；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變更面額及資本公積配發新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

調整變動如下：

	110年度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 0.02)	(\$ 0.02)

(二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度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2,011	\$ 2,01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1,600	( 988)	40,61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800	800
12月31日	<u>\$ 41,600</u>	<u>\$ 1,823</u>	<u>\$ 43,423</u>

	110年度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394)	( 39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2,405	2,405
12月31日	<u>\$ 2,011</u>	<u>\$ 2,01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股份均由大眾持有，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與關係人間皆無重大交易。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083	\$ 1,580
退職後福利	169	42
股份基礎給付	800	-
	<u>\$ 8,052</u>	<u>\$ 1,622</u>

八、質押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 41,904	\$ -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7,709	-	長期借款
	<u>\$ 59,613</u>	<u>\$ -</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 (二)承諾事項

####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088	\$ 367
無形資產	\$ 642	\$ 800

2.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尚未完成之重大委託研究開發合約總價為\$10,238，未來尚須支付金額為\$7,700。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2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於美國、澳洲及泰國轉投資設立子公司，各子公司預計投資金額各在\$10,000 元額度內，投資持股比例為 100%，惟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25 日止，尚未有資金匯出。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2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總經理異動案，總經理由陳朝鎰更換為梁耀仁。

(三)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與美國公司 Ainos, Inc. (以下簡稱 Ainos) 簽訂重要合作備忘錄(MOU)，藉由與 Ainos 的合作，拓展海外市場，該備忘錄所述本公司與其共同探索事項尚待雙方進一步討論並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後再另行簽定合約。

(四)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12,500 仟股，每股發行金額 20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為\$250,000。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相關負債及資本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936	\$ 2,5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700	-
存出保證金	164	154
	<u>\$ 140,800</u>	<u>\$ 2,715</u>
<u>金融負債</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5,764	\$ 90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	41,600	-
	<u>\$ 47,364</u>	<u>\$ 902</u>
租賃負債	<u>\$ 1,823</u>	<u>\$ 2,011</u>

###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本公司無重大匯率風險之情事。

##### 價格風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投資標的，故無價格變動之風險。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公司暴露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公司之長期借款為浮動利率。於民國 111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度日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284，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

#### (2) 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按攤銷後成本衡

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依授信政策，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帳務暨行政管理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本公司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管理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係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F. 本公司之存出保證金之備抵損失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進行衡量，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均無重大之備抵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部門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其他應付款	\$ 5,764	\$ -	\$ -	\$ -
租賃負債	1,166	718	68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55	686	7,559	40,564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其他應付款	\$ 902	\$ -	\$ -	\$ -
租賃負債	833	819	413	-



### (三)公允價值資訊

#### 1.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長期借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一。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得免揭露。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董事會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部門均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依據營業收入及稅後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

(三)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四)之說明。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臺灣	\$ 1,452	\$ 84,203	\$ -	\$ 9,455
美國	1,228	-	-	-
合計	<u>\$ 2,680</u>	<u>\$ 84,203</u>	<u>\$ -</u>	<u>\$ 9,455</u>

(五)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營運部門收入及稅後淨損益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及稅後淨利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調節表資訊之適用。

(六) 重要客戶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金額	佔營業收入百分比	收入金額	佔營業收入百分比
A公司	\$ 952	35	\$ -	-
B公司	500	19	-	-
C公司	1,228	46	-	-
	<u>\$ 2,680</u>	<u>100</u>	<u>\$ -</u>	<u>-</u>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50
活期存款					19,186
定期存款					12,700
				\$	<u>31,936</u>

上開定期存款之到期日為民國112年2月23日至2月24日，利率為1.035%。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債權人</u>	<u>摘 要</u>	<u>借款金額</u>	<u>契約期限</u>	<u>利 率</u>	<u>抵押或擔保</u>	<u>備 註</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擔保借款	<u>\$ 41,600</u>	111/4/26 ~131/4/26	1.20%-1.575%	土地及建物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勞務成本-薪資支出		\$	<u>1,508</u>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6,258		
折舊費用			1,873		
勞務費			1,296		
顧問費			1,558		
廣告費			1,526		
其他			4,149		
		\$	<u>16,660</u>		每一零星科目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8,129		
委託研究費			3,609		
藥證費用			1,173		
其他			2,499		
		<u>\$</u>	<u>15,410</u>		每一零星科目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508	\$ 12,906	\$ 14,414	\$ -	\$ 2,890	\$ 2,89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127	1,127		-	-
勞健保費用	-	948	948	-	235	235
退休金費用	-	520	520	-	124	124
董事酬金	-	354	354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366	366	-	173	173
	<u>\$ 1,508</u>	<u>\$ 16,221</u>	<u>\$ 17,729</u>	<u>\$ -</u>	<u>\$ 3,422</u>	<u>\$ 3,422</u>
折舊費用	<u>\$ -</u>	<u>\$ 2,620</u>	<u>\$ 2,620</u>	<u>\$ -</u>	<u>\$ 929</u>	<u>\$ 929</u>
攤銷費用	<u>\$ -</u>	<u>\$ 127</u>	<u>\$ 127</u>	<u>\$ -</u>	<u>\$ 43</u>	<u>\$ 43</u>

附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3人及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3人及0人。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建物	111/04/29	\$ 52,641	已支付完畢	廣達欣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按市場行情比價及議價	營運所需	無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0111 號

會員姓名：(1) 顏裕芳  
(2) 鄧聖偉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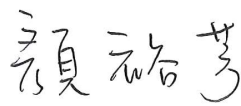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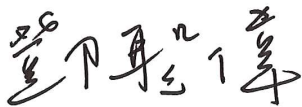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829597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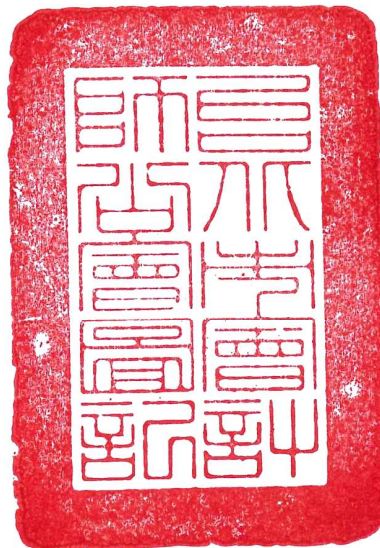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17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56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水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1 月 04 日